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6)

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財務摘要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宣佈，本公司之財務年度年結日已由三月三十一日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由二零零九年財務年度起生效。因此，本期間之財務報表涵蓋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個月期間。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所示同期比較金額，涵蓋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因此未必可與本期間所示之金額作比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 本集團錄得收入約456,8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2,212,000港元）
- 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約12,22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44,047,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集團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約155,30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84,549,000港元）
- 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定義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3.2及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1%。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僅供識別

業績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收入	4	456,826	342,212
銷售成本		<u>(321,812)</u>	<u>(182,109)</u>
毛利		135,014	160,103
其他收入		15,094	30,237
行政開支			
— 其他		(172,048)	(163,091)
— 以股份付款開支		(4,831)	(198,750)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5	20,383	(187,093)
融資成本	6	(872)	(5,822)
出售／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虧損)		1,437	(6,47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虧損)		141	(861)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之收益		—	42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497)	(7,750)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	(203,581)
可換股債券附帶之兌換選擇權及 提前贖回機制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	(107,665)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		—	54,867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減少)		11,727	(2,96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折讓		<u>—</u>	<u>27</u>
除稅前虧損		(1,452)	(638,384)
所得稅開支	7	<u>(10,771)</u>	<u>(5,663)</u>

	附註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內／年內虧損	8	(12,223)	(644,047)
以下人士期內／年內應佔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3,587)	(652,507)
少數股東權益		11,364	8,460
		(12,223)	(644,047)
每股虧損	10		
－ 基本		(0.08港元)	(3.11港元)
－ 攤薄		(0.08港元)	(3.11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		—	17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虧損）		205,539	(158,694)
確認可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37,403
出售可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	3,603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之其他全面收益		—	4,909
期內／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8	205,539	(112,602)
期內／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193,316	(756,64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1,952	(765,109)
少數股東權益		11,364	8,460
		193,316	(756,6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32,975	39,2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5,567	19,902
預付租賃款項		34,018	9,025
應收貸款		31,260	18,476
商譽		63,838	36,064
無形資產		15,824	9,37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2,535	118,402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
可出售投資		275,129	39,91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訂金		—	2,20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權益之已付訂金		—	51,255
		<u>891,146</u>	<u>343,827</u>
流動資產			
存貨		44,463	8,68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00,169	43,593
預付租賃款項		795	242
持作買賣之投資		110,514	33,708
應收貸款		1,730	6,09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997	9,025
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		182	1,741
應收一名有關聯人士款項		5	458
應收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	464
可收回稅項		5,945	4,490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5	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306	484,549
		<u>428,111</u>	<u>598,051</u>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u>8,025</u>	—
		<u>436,136</u>	<u>598,051</u>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96,235	24,171
應付一家被投資公司款項		303	2,244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693	4,165
應付一名有關聯人士款項		–	16
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13	12,548	–
應付稅項		13,050	10,446
		<u>124,829</u>	<u>41,042</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有關之負債		<u>13,050</u>	<u>–</u>
		<u>137,879</u>	<u>41,042</u>
流動資產淨值		<u>298,257</u>	<u>557,00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89,403</u>	<u>900,83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603	3,738
		<u>1,183,800</u>	<u>897,09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3,237	296,805
儲備		1,117,634	595,303
		<u>1,120,871</u>	<u>892,10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2,929	4,990
		<u>1,183,800</u>	<u>897,098</u>
權益總額		<u>1,183,800</u>	<u>897,09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之前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本公司已向開曼群島撤銷註冊，並根據百慕達法例正式於百慕達存續為獲豁免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本公司將其股份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港元亦是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於現行財務期間，本集團之報告日期由三月三十一日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此，即期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原因是本集團董事決定將本集團之年度報告日期改為與期內購入的若干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法定年結日相符。年結日一致，可方便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所示同期比較金額，涵蓋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期間，因此不一定可與即期所示金額作比較。

3. 應用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將會或已經生效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有關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作出之修訂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術語變動（包括修改財務報表之標題）及財務報表格式及內容之變動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本公司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有關聯人士之披露 ⁶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比較數字的披露之有限度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撤減金融負債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視適用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能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法。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影響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將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准許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的確認及計量，尤其是(i)就收取合約現金流的以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ii)擁有合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且有關現金流純粹為支付本金，而未償還本金之利息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按公平價值計量。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採納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準則，要求按有關本集團構成要素之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而有關內部報告會由行政總裁定期審閱，以分配分部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相反，此準則之前身（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要求實體利用風險及回報方法識別兩種分部（業務及地域）。過往，本集團以經營部門劃分業務分部為主要呈報形式。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釐定之主要報告分部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重新劃分本集團之報告分部，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改變分部溢利或虧損之計量基準。

於以往年度，本集團根據風險回報法，按四大經營分部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分別為：(1)提供醫療保健及牙科服務；(2)銷售保健產品及藥品；(3)提供美容及護膚服務；及(4)其他。然而，提供美容及護膚服務之經營規模於本期間正在縮減，而且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營運決策者行政總裁呈報之資料更為集中於各主要業務類型，不再包括前述分部之鎖碎財務資料，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 提供醫療保健及牙科服務 經營本集團之西醫及牙醫診所
- 銷售保健產品及藥品 銷售保健產品及藥品，包括醫療用放射性同位素
- 其他 膳食、提供管理及行政服務、提供美容及護膚服務、物業投資，以及證券投資及買賣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提供醫療保健 及牙科服務 千港元	銷售保健 產品及藥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u>211,720</u>	<u>231,961</u>	<u>13,145</u>	<u>456,826</u>
業績				
分類業績	<u>10,896</u>	<u>28,679</u>	<u>30,238</u>	<u>69,813</u>
其他收入				15,094
未分配集團開支				(74,464)
以股份付款開支				(4,831)
融資成本				(872)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43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4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497)
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 減值虧損				(12,000)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u>11,727</u>
除稅前虧損				(1,452)
所得稅開支				<u>(10,771)</u>
期內虧損				<u><u>(12,223)</u></u>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醫療保健 及牙科服務 千港元	銷售保健 產品及藥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289,389	35,853	16,970	342,212
業績				
分類業績	25,975	20,646	(8,800)	37,821
其他收入				30,237
未分配集團開支				(145,177)
以股份付款開支				(198,750)
融資成本				(5,822)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6,47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750)
應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 業績				(203,581)
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 減值虧損				(83,133)
可換股債券附帶之兌換 選擇權及提前贖回機制 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107,665)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 收益				54,867
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				(2,960)
除稅前虧損				(638,384)
所得稅開支				(5,663)
年度虧損				<u>(644,047)</u>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得溢利(虧損)(未抵扣分配之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應佔聯營公司及一家共同控制實體業績、投資收入、可換股債券附帶之兌換選擇權及提前贖回機制之公平值變動虧損、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收益、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以股份付款開支、就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確認之減值虧損及融資成本)。此乃向主要行人員呈報之計量，以符合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目的。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提供醫療 保健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銷售 保健產品 及藥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納入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 資產之款項：						
加入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64	37,169	－	39,333	128,960	168,293
－預付租賃款項	－	25,729	－	25,729	－	25,72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753	2,465	80	7,298	690	7,988
就以下列各項確認之減值 虧損：						
－收購附屬公司、西醫 及牙醫診所所產生 商譽	2,315	21,255	2,762	26,332	－	26,332
－應收賬款	1,997	－	－	1,997	－	1,997
發還預付租賃款項	182	323	－	505	－	505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提供醫療 保健及 牙科服務 千港元	銷售 保健產品 及藥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納入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 資產之款項：						
加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130	240	2,937	5,307	－	5,30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949	108	791	9,848	－	9,848
就以下列各項確認之減值 虧損：						
－收購附屬公司、西醫 及牙醫診所所產生 商譽	21,696	1,078	5,590	28,364	－	28,36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6,441	－	－	16,441	－	16,441
－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	1,663	－	－	1,663	－	1,66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	342	－	－	342	－	342
發還預付租賃款項	242	－	－	242	－	242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及中國。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以及按資產所在地及聯營公司營運地點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出售投資），均位於香港及中國。提供醫療保健及牙科服務乃於香港進行。銷售保健產品及藥品之業務則於中國及香港進行。

下表列出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以及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之收入分析（不論貨品／服務來源地）：

	非流動資產		收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467,552	250,456	249,341	342,212
中國	148,465	53,455	207,485	—
	616,017	303,911	456,826	342,212

於兩個期間內概無客戶向本集團之總銷售貢獻超過10%。

5. 其他開支、收益及虧損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59,204	(16,739)
出售可出售投資之虧損	—	(3,603)
就以下項目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 可出售投資	—	(37,403)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000)	(83,133)
— 收購附屬公司、西醫及牙醫診所所產生商譽	(26,332)	(28,364)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16,441)
— 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	—	(1,663)
— 應收賬款	(489)	253
	20,383	(187,093)

6. 融資成本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872	5,666
— 銀行透支	—	73
— 應付一名有關聯人士款項	—	83
	<u>872</u>	<u>5,822</u>

7. 所得稅開支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4,269	5,849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006	—
— 過往期間／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369)	654
	<u>8,906</u>	<u>6,503</u>
遞延稅項		
— 即期／本年度	1,865	(576)
— 來自稅率變動	—	(264)
	<u>1,865</u>	<u>(840)</u>
	<u>10,771</u>	<u>5,663</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由二零零八／二零零九課稅年度開始，公司利得稅稅率已由17.5%調低至16.5%。因此，香港利得稅乃以期內／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8. 期內／年內虧損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期內／年內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員工成本

－ 董事薪酬	14,159	17,657
－ 其他員工之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149,816	162,415
－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61	2,230
－ 以股份付款開支	-	24,659

166,036	206,961
----------------	----------------

核數師酬金	2,115	1,746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72,917	6,25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988	9,84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028	591
發還預付租賃付款	505	242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行政開支)	2,576	2,665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已計入聯營公司業績)	261	304
向平安信託投資有限公司授出購股權時確認股份 付款開支	4,831	174,091

及計入下列項目：

來自投資物業之總租金收入	6,303	5,294
減：產生租金收入之直接經營開支	(22)	(25)
來自投資物業之淨租金收入	6,281	5,269
匯兌收益淨額	-	65

9. 股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完結日起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年內虧損

<u>(23,587)</u>	<u>(652,507)</u>
-----------------	------------------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十二個月)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03,288,815</u>	<u>209,965,968</u>
--------------------	--------------------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進行股本合併作出調整。

每股攤薄虧損之計算方法，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亦無假設本公司一家聯營公司所發行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兌換，原因為有關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附註a)	43,889	14,883
減：呆壞賬撥備 (附註b)	(1,810)	(1,321)
應收賬款總額減撥備	<u>42,079</u>	<u>13,562</u>
按金	28,818	15,786
墊款予供應商	18,484	–
其他應收款項	2,572	10,526
預付款項	8,216	3,719
	<u>100,169</u>	<u>43,593</u>

附註：

- a. 西醫及牙醫診所之大部分病者以現金付款。使用醫療卡付款之病人一般於180至240日內結算。本集團就其他業務之貿易客戶提供60至240日之平均信貸期。

於報告期完結日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日 – 60日	33,096	8,836
61日 – 120日	6,811	3,963
121日 – 180日	2,841	1,995
181日 – 240日 (附註b)	193	15
241日 – 360日 (附註b)	948	74
	<u>43,889</u>	<u>14,883</u>

- b. 此等應收賬款與本集團多名具備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風險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有關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有關結餘之抵押。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賬齡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61日 – 120日	193	15
121日 – 180日	948	74
合計	<u>1,141</u>	<u>89</u>

由於以往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日之應收賬款一般為無法收回，故本集團已就所有逾期超過365日之應收賬款悉數作出撥備。

呆壞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期初／年初結餘	1,321	1,574
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1,997	342
減值虧損撥回	(1,508)	(595)
	<u>1,810</u>	<u>1,321</u>

已確認減值指特定應收賬款賬面值與預期可收回金額現值之差額。由於訂約對手出現重大財務困難，故應收賬款已遭減值。

c. 其他應收款項中有關款額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 (附註)	32,917	5,737
來自客戶之墊款	25,965	—
其他應付款項	4,833	2,750
應計費用	32,520	15,684
	<u>96,235</u>	<u>24,171</u>

附註：於報告期完結日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日－60日	25,990	5,653
61日－120日	1,627	84
121日－240日	5,152	—
240日以上	148	—
	<u>32,917</u>	<u>5,737</u>

13.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之有抵押銀行借貸	<u>12,548</u>	<u>—</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定息銀行借貸，利息按7.25厘之年利率計算。

14. 股本

	股數	金額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20,000,000,000	200,000
法定股本增加 (附註a)	10,000,000,000	100,0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0	300,000
股份合併 (附註b)	(29,700,000,000)	-
股份拆細 (附註c)	29,700,000,000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000,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16,967,915,724	169,679
發行新股 (附註d)	7,930,000,000	79,300
行使購股權 (附註e)	4,782,600,000	47,826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9,680,515,724	296,805
已購回及註銷之股份 (附註f)	(902,050,000)	(9,020)
股份合併 (附註b)	(28,490,681,067)	(284,907)
發行代價股份 (附註g)	35,910,053	35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23,694,710</u>	<u>3,237</u>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透過增設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自200,000,000港元增加至300,000,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每1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而本公司之實繳股本則透過削減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面值0.9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由1.0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本公司之全部股份溢價632,909,000港元已轉撥至本公司之累計虧損。
- (c) 法定但未發行之合併股份則拆細為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
- (d)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已作出安排向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3,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股份，現金代價為每股0.04港元，較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0486港元折讓約17.70%。
-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已作出安排向獨立私人投資者配售4,5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股份，現金代價為每股0.015港元，較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018港元折讓約16.67%。
- (e)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87,600,000、440,000,000、1,769,000,000及2,286,000,000份購股權分別按認購價每股0.111港元、0.104港元、0.016港元及0.013港元行使，導致發行4,782,6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普通股，帶來現金代價合共約135,706,000港元。

- (f)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透過聯交所以總代價約9,020,000港元購回合共902,0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而所有該等股份已於購回時註銷。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九年四月	<u>902,050,000</u>	0.011	0.010	<u>9,020</u>

已註銷股份之面值已計入資本贖回儲備，而總代價乃從保留溢利中支付。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g)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Health Walk Limited（「Health Walk」）與賣方（名華集團之非控股股東）訂立買賣協議，以總代價32,000,000港元進一步收購名華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名華醫療」）及其附屬公司（「名華集團」）（本公司當時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之27%股本權益，代價乃透過發行21,361,815股本公司股份（「代價股份A」）支付。將予發行之代價股份A數目乃按代價除以有關公佈日期結束時5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一股股份之平均收市價計算。代價股份A已於收購完成後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發行。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Health Walk與賣方訂立另一項買賣協議，以代價19,000,000港元收購並非由本集團持有名華集團餘下22%股本權益，代價乃透過發行14,548,238股本公司股份（「代價股份B」）支付。將予發行之代價股份B數目乃按代價除以有關公佈日期結束時5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一股股份之平均收市價計算。代價股份B已於收購完成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發行。

於上述收購完成後，名華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完結日後，本集團曾有以下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000,000元（相當於約1,140,000港元）出售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海南泓銳醫藥有限公司（「海南泓銳」）之全部股本權益。交易於協議日期經已完成。交易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之公告披露。董事正在評估有關之財務影響。
- (b)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透過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Good P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1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富積投資有限公司（「富積」）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富積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富積之唯一資產為於北京創新美凱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創新」，於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之全部股本權益。北京創新於完成收購日期並無活躍業務，而其業務範圍為心腦血管、抗腫瘤、糖尿病及治療肝病之藥物技術開發、技術推廣。自完成收購日期起，本集團有責任注資北京創新之所有註冊資本30,000,000港元。交易於協議日期經已完成。交易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公告披露。

- (c)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本公司與卓悅控股有限公司（「卓悅」）訂立認購協議，該獨立第三方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據該協議卓悅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本公司則有條件同意認購9,000,000股新股，佔卓悅因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3.77%，總代價為81,000,000港元。交易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經已完成。交易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七日本公司之公告披露。
- (d) 根據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配售之決議案已正式通過，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於配售時透過獨立配售代理（「配售代理」）盡最大努力，按每股配售股份0.81港元之價格配售最多587,500,000股新股（「配售股份」）。在第一批配售中之15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二日完成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所得款項最高總額將約為475,880,000港元。每一批配售之完成須待配售協議所載配售代理達成及／或豁免先決條件，方可作實。有關詳情分別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之通函披露。
- (e) 根據二零一零年四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已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據此本公司建議將本公司之名稱由「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並註冊「康健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第二名稱。有關詳情分別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之通函披露。於本公告日期，更改公司名稱仍待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批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再次穩定增長。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456,826,000港元。本集團之綜合除稅後虧損約為12,223,000港元，較之前載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減少98%。

保健及醫療服務提供穩定貢獻

提供私營醫療保健及牙科護理服務之業務維持穩定，於回顧期內仍是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多年來，「康健」已成為在香港為普羅大眾提供綜合保健服務之知名品牌。本集團繼續透過擴充診所網絡及擴展其專科門診服務，加強其市場領導地位。

擴展保健及醫藥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進一步收購名華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名華醫療」，與其附屬公司合稱「名華集團」）之49%權益。自此，名華醫療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名華集團主要從事生產用於醫學診斷之放射性同位素，出售予香港各大醫院及保健機構。本集團進一步向香港體檢及醫學診斷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中國保綠資產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7）出售名華醫療之51%權益，以換取其附屬公司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之49%權益。Luck Key Investment Limited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體檢及健康護理相關服務。本集團相信，上述收購為本集團提供良機，在不久將來可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此外，本集團在中國發展保健及醫藥業務之步伐令人滿意。中國國務院於二零零九年通過一項期待已久之醫療改革方案，承諾於二零一一年之前投放8,500億元人民幣，為國家13億人口提供全方位醫療服務，令一般人較容易享用及負擔醫療服務。該改革方案其中一項措施是就保險費作出補貼，使屆時最少有90%人口得到基本醫療保障。本集團對於中國業務之增長前景感到樂觀。

鑒於中國醫療市場之前景樂觀，加上中國家庭之收入水平上升，本集團抓緊此黃金機會，進一步鞏固在中國醫療市場（尤其醫藥市場）之據點。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本集團按總代價29,000,000港元，收購Good Pace International Limited（「Good Pace」）全部已發行股本。Good Pace擁有貴州百祥制藥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合營公司」）之51%註冊股本。中國合營公司為一間中外合資合營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醫藥產品，並透過中國之醫院網絡分銷其產品。預期該收購將為本集團在中國之營運及財務表現帶來正面作用。

資產投資相關業務取得可觀回報

於回顧期間之投資回報令人鼓舞。憑藉我們洞悉先機之投資計劃，加上本集團雄厚之財政基礎，本集團成功掌握投資機會，為股東爭取最大利益。

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包括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及在優越地點的零售及辦公室物業之投資。組合內廣泛的投資有助分散及降低風險。此舉為本集團取得最大投資回報，成為醫療保健業務以外之額外收入來源。

前景

鞏固保健及醫療服務業務

本集團日後將致力達致保健及醫療服務業務之可持續增長。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的門診部及體檢中心已陸續在廣東省開業，並逐步推行進一步擴展計劃。除醫療機構的管理及顧問業務外，本集團將在未來發展其他保健相關業務，包括醫藥及健康食品業務。

由於人口老化、中國人民健康意識提高及家庭收入水平上升等因素推動中國醫藥市場蓬勃發展，本集團將透過其附屬公司Max Good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把握醫藥行業之發展潛力。該公司主要從事分銷中草藥、西藥、化學原料藥、抗生素、生物藥物及其他藥品。除此之外，為加強本集團在中國生產藥品之技術開發實力，Good Pace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收購富積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其唯一資產為中國一家外商獨資企業之全部股本權益，該外商獨資企業之業務範圍是心腦血管、抗腫瘤、糖尿病及治療肝病的藥物技術開發及技術推廣。

除把握內地醫藥行業之商機外，本集團亦非常留意本地健康食品市場。香港的健康食品市場於近年急速增長。雖然本地市面上的健康食品種類繁多，但健康食品之質素仍大有參差。本集團在短期內將推出以「康健新活」作品牌之一系列健康食品產品。產品最初將透過本集團遍佈各區的連鎖診所推出市面，隨後將透過不同的龐大連鎖分銷網絡進行大型宣傳及市場推廣活動，以推廣「康健新活」成為香港知名品牌。建基於本集團之聲譽、專業知識及廣大客戶基礎，本集團相信健康食品業務長遠將可為本集團帶來可觀利潤。

在香港之保健及醫療服務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盡最大努力確保提供專業服務，並由一隊專業醫療人員及資深商務專員帶領業務發展。

審慎分散業務

近年來，本集團所面對香港租金成本上漲之壓力日漸增加。本地物業市道一直暢旺，本集團對物業市場及資產投資持正面看法。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審慎手法，向物業市場作分散投資。藉著投資於物業市場，尤其是零售商舖，本集團可在若干程度上對沖日後所面對租金成本上漲之風險。本集團日後亦可享有物業投資之估值收益。此外，本集團將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以分散業務風險。

為了籌集資金作進一步投資，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三日宣佈，建議透過一名獨立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81港元之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587,5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所得之最高款項淨額將約為463,880,000港元，而本集團有意將大部份款項用於資產投資以賺取穩定及可觀回報。

更改本公司名稱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之公司名稱將由「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Town Healt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並註冊「康健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為第二名稱。本公司之現有中文名稱「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採納作僅供識別之用)將不再獲使用。

本集團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可較真實反映本公司把業務拓展至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之計劃，並為本公司樹立全新企業身份及形象，對本集團整體有利。

此外，本集團已購入沙田一幢樓宇用作本集團總部，並將於二零一零年內正式啟用。預期當所有不同部門集中後，生產力及營運效率將可大幅提升，而僱員之歸屬感亦可大為改善。

二零一零年將是穩定增長之一年。本集團對保健及資產投資業務之長遠前景感到樂觀。我們謹此感謝所有股東、投資者、客戶及僱員的支持，而我們將繼續探討投資機會，日後進一步擴展業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55,30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84,549,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約為12,548,000港元，全部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98,25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7,009,000港元）。流動比率（定義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3.2（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4.6）。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1%（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本集團交易所用主要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以及年內中國中央政府有關人民幣之財政政策穩定，故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所面對之潛在外匯風險有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787名全職僱員，當中76%於香港工作。本集團之僱員薪酬主要根據業內慣例及個別僱員表現及經驗而釐定。除一般薪酬外，亦可因應本集團之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向經選定之員工授出酌情花紅及購股權。本集團亦提供醫療及退休福利以及培訓計劃等其他福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9,020,000港元購回合共902,05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所有該等股份已於購回後註銷。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金釗先生、何國華先生及韋國洪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與財務申報事項，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康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曹貴子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蔡加怡小姐、曹貴子醫生、李植悅先生及許家驊醫生，太平紳士；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蔡志明博士，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金釗先生、何國華先生及韋國洪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